

西安市碑林区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区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省、市、区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聚力“六大攻坚”，结合工作实际，持续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管理，以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出发点，全力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2025年，我委在碑林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平台公开发布和更新信息6条，其中，领导信息3条，财政预算决算2条，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1条；受理12345市民热线、区政府门户网站、区政府督办单、人民网留言等各类咨询投诉共计51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委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仍存在短板：一是有的业务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有待进一步加强。针对以上问题，我委将做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通过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通过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利用工作会议等形式，多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传达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意识。二是通过积极参加上级部门培训和自学等形式提高现有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通过进一步完善组织体系建设，整合各业务口工作力量，有力推进我委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我委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西安市碑林区东关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